

宁夏回族自治区

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

宁经信安委发〔2018〕19号

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 关于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安委会第三次 全体会议精神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区）工信局，各处室：

8月14日，自治区主席、安委会主任咸辉主持召开2018年自治区安委会第三次全体（扩大）会议，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，传达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，安排部署第三季度和自治区成立60周年大庆安全生产重点工作。赵旭辉主任参加会议后立即做出批示强调，今年适逢自治区60大庆，安全生产尤为重要，要抓

紧、抓好监管的企业，确保安全生产。现就贯彻落实安委会第三次全体（扩大）精神和赵旭辉主任批示，提出以下要求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一、贯彻落实自治区安委会第三次会议精神

各市、县（区）工信局，各行业处室负责人要按照自治区安委会第三次全体（扩大）会议要求，从思想上扎牢安全生产的防线，树牢安全发展的理念，筑牢压实安全生产责任。压实行业监管责任，严格落实新《安全生产法》，扎实开展常态化安全检查和专项整治工作；压实企业主体责任，督促建立企业生产经营全过程安全生产追溯机制，为员工安全生产创造良好条件。

按照会议强调的主要目标任务要求，以确保自治区成立60周年大庆安全保障万无一失为目标，扎实开展百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，突出抓好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，特别是抓紧抓好民爆行业、地方电力安全监管和铁路道口安全管理、重点隐患问题整改等工作，坚决遏制重特事故发生，切实营造安全祥和的大庆氛围。要健全监管行业风险防控体系，确保监管行业安全风险始终处于可控范围。

二、严格落实安委会安全生产工作责任制

各市、县（区）工信局和委安委会各领导及成员单位，要按照自治区安委会三次全体（扩大）会议部署，进一步强化安全红线意识，坚持生命至上、安全第一的方针，严格落实领

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，要以更严的标准、更实的举措，紧盯薄弱环节，紧督重点领域，紧抓监管行业，把安全生产的“螺丝”拧得更紧，为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、自治区成立60周年大庆营造良好安全环境。特别是监管的民爆行业、地方电力和管理的铁路道口分管领导和处室负责人，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，带头深入开展专项整治，加强督查检查。其他行业处室要指导重点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加强安全管理，强化安全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，严防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发生。

三、扎实开展工业领域“百日安全专项整治行动”

从7月份开始，自治区安委会在全区范围内组织开展为期100天的专项整治行动。我委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印发了《经济和信息化部门开展“百日安全专项整治行动”工作方案》，有关责任处室一定要贯彻落实好。

一要着力强化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。各市、县（区）工信局和各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装备工业处、电力运行处，要按照方案明确的责任目标，加强民爆行业和地方电力等监管行业领域专项整治行动，着力解决“认不清，想不到”等影响安全生产的共性问题和重大隐患，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。

二要持续深化“打非治违”专项行动。坚持把防控大事故作为执法行动的出发点和落脚点，认真摸排民爆等高行业领域重大风险点和事故易发区域、部位、环节，明确检查重点。突出已排

查出重大隐患和问题、打非治违专项行动中发现存在严重违法行为等重点企业执法行动，切实加大执法检查力度，推进企业主体责任落实。

三要切实加强铁路道口安全管理。积极推进铁路道口安全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。强化责任落实，定期和不定期开展铁路道口安全检查，及时查找安全漏洞和薄弱环节，采取切实可行的安全防范措施，确保铁路道口安全畅通。

四要严格落实汛期安全防范措施。各市、县（区）工信局和各行业处室要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当前安全防范工作的紧急通知》（安委办明电〔2018〕10号）和自治区党委石泰峰书记，政府咸辉主席、刘可为副主席批示要求，切实加强暑期汛期安全防范和应急工作。

五要夯实民爆行业安全生产基础。督促指导民爆行业企业推进“机械化换人、自动化减人”，鼓励企业加快改造落后工艺和装备，减少高危岗位人数。督促指导民爆企业加大安全投入，夯实企业安全生产基础，优化完善应急预案，经常性开展应急演练，着力增强突发事故处置能力。

六要全面细致的排查安全隐患。要对监管行业领域可能存在隐患的企业、车间、岗位、部位等进行全面排查，哪里有隐患就查哪里，哪里感到不踏实，就查哪里，查深、查细、查实，做到面上不留盲区、线上不留空档、点上不留死角。有关领导和处室负责人要亲自抓，在60周年大庆前，深入一线研究解决监管行业

存在的重大隐患。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装备工业处、电力运行处和负有安全管理职责的经济运行监测调控处，要制定检查计划，明确检查重点和时限，责任到人。检查要注重实效，切实做到边查边改、立查立改，不留隐患。检查结束后，要有检查工作通报，所进行的检查工作要有记录和整改措施等，留有痕迹，确保安全大检查工作取得实效。

四、抓实自治区安委办安排的重点工作

今年以来，根据自治区安委会及其办公室的工作部署，我委相继印发了《2018年全区经济和信息化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要点》（宁经信安委发〔2018〕7号）《关于开展“除隐患保安全”安全生产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宁经信安委发〔2018〕5号）《关于印发〈开展2018年度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责任分工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宁经信安委发〔2018〕13号）《关于印发〈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工作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宁经信安委发〔2018〕17号）等文件，安排部署了十多项重点工作，明确了责任分工，提出了具体要求，希望各有关处室明确责任人，在认真抓好这些重点工作落实的同时，配合自治区有关部门做好消防安全、道路交通安全治理、电动自行车治理、建筑施工领域安全治理等工作，并及时将工作情况报送委安委办。

五、加强三个重点工作方案任务的落实

2017年，自治区党委、人民政府及安委会、政府办公厅相继印发了《关于贯彻落实〈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安

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》的工作方案》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方案》《全区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工作方案》三个方案，分别明确了2017年到2020年的工作任务，并由自治区安委办每半年进行一次督促检查落实。因此，我委也根据相关要求制定了三个工作落实方案，安全改革方案明确2018年完成的8项任务，涉及人事、法规、运行、技改、装备、电力等行业处室；危化品治理方案明确2018年完成的6项任务，涉及运行、技改、科技、园区、信息化、化工、装备等行业处室；电气火灾治理方案明确2018年完成的3项任务，涉及电力、装备等行业处室。请各有关处室对照工作方案明确的时间节点，认真抓紧落实。

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2018年8月2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委安委会各领导。

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8月27日印发

